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023 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
(包 3、包 8、包 11、包 13、包 15、包 17、包 20) 备选供应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HYZCG 2023-102)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023 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包 3、包 8、包 11、包 13、包 15、包 17、包 20) 备选供应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8992.33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为 7 家区分公司和同城业务分公司营业部的收寄外包、投递外包服务,年采购预算 28992.33 万元,服务期限为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023 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
(包 3、包 8、包 11、包 13、包 15、包 17、包 20) 备选供应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023 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包 3、包 8、包 11、包 13、包 15、包 17、包 20) 备选供应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公司状况: 供应商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或者经企业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能独立承担责任、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3.2. 同类业绩: 供应商应具有服务类项目的资质和能力,有业务外包的同类业绩,资信状况不存在瑕疵,没有不良信用记录,且为经营手续完备、齐全的合法经营者。

3.3. 服务能力: 供应商能提供完善服务方案、班务设计、管控办法。

3.4. 协调能力和队伍稳定能力: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外包机构人员招聘能力,中标后一个月内能完成人员交接,人员稳定率达到 60%以上,并根据业务量要及时做好人员的动态调整,确保各项业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旺季生产需提前储备人员,人员需满足服务人员要求。保证按时发放外包机构人员薪酬,依法缴纳社保,避免因薪酬福利问题造成员工群体性事件影响我司生产。

- 3.5. 投标人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相关证明）
- 3.6. 投标人 2020 至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住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承诺函）
- 3.8.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其他同类同等级查询系统）
- 3.9. 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潜在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其他同类同等级查询系统）进行信用查询，若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屏图片并加盖公章）。
- 3.10. 本项目不能存在以下情况：（提供相关证明及承诺函）
- 1)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
 - 2)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员工持股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及转包。（提供承诺函）
- 3.12. 投标人必须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并进行登记, 否则无资格参加本项目。
-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每天上午 10 时至 12 时，下午 13 时至 16 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进入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

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1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1306弄7号楼富丽大厦26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1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1306弄7号楼富丽大厦26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023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包3、包8、包11、包13、包15、包17、包20）备选供应商”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2023年度营业部揽投外包集中采购项目（包3、包8、包11、包13、包15、包17、包20）备选供应商

2、招标编号：SHYZCG 2023-102

3、项目概述：

（3.1）本次采购为7家区分公司和同城业务分公司营业部的收寄外包、投递外包服务，年采购预算28992.33万元，服务期限为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本项目共分为7个包件，具体各个包件划分如下：

包号 包件名称 标包年预算金额（万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主/备）

3 嘉定 7446.86 备选供应商

8 普陀 5056.96 备选供应商

11 奉贤 4826.68 备选供应商

13 宝山南 4204.02 备选供应商

15 金山 3203.43 备选供应商

17 虹口 2772.48 备选供应商

20 同城 1481.9 备选供应商

合计 28992.33

注：（1）投标人须以“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以“包”为单位提供投

标文件。

(2) 各包件投标人报价如高于各个标包预计金额，其投标将被否决。

(3.2) 收寄环节和投递环节产品单价区间：

收寄环节 产品 单价区间

特快 0.664-0.774 元/件

快包 0.431-0.46 元/件

驻点收寄 1.25-1.58 元/件

投递环节

包快业务 包号 包件名称 单价区间

包 3 嘉定 1.53-1.77 元/件

包 8 普陀 1.58-1.83 元/件

包 11 奉贤 1.53-1.77 元/件

包 13 宝山南 1.55-1.8 元/件

包 15 金山 1.54-1.79 元/件

包 17 虹口 1.58-1.83 元/件

包 20 同城 1.67-1.94 元/件

投递环节-甩点直投和增值类业务 环节动作 单价区间

甩点直投 0.4-0.45 元/件

特快特殊 3.52-3.87 元/件

投递环节-普邮道段价格区间 价格区间

9002 元/条/月-12003 元/条/月

(3.3) 收寄与投递关联考核：

第一年如每月每投递240件收寄不满2件散户标准资费邮件的，外包费用在中标价格基础上，对投递外包费（不含直投甩点业务量）按99%（99折）进行结算。

第二年如每月每投递240件收寄不满3件散户标准资费邮件的，外包费用在中标价格基础上，对投递外包费（不含直投甩点业务量）按98%（98折）进行结算。

每年按年度进行清算，如当年累计收寄业务量达到考核标准的，已扣减部分予以返还。超额完成收寄目标，每月每投递 240 件收寄满 5 件及以上的每件邮件在“散户道段收寄代办费”基础上特快同城件增加 1%、特快省际件增加 2%（即特快同城件增加 0.1 元/件，特快省际件增加 0.4 元/件）通过代办费支付，代办费协议中标后另行签订。

4、招标内容：

（1）本次招标分为 7 个包，每个包的区域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技术服务规范》。工作内容主要为收寄环节和投递环节。

（2）本项目投标人主选包件最多中 3 个，主备选包件合计最多中 4 个，按照预算从高到低（标包顺序）推荐中标人的中标原则，投标人主选中标优先。

5、投标人资格条件：

5.1. 公司状况：供应商为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或者经企业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能独立承担责任、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5.2. 同类业绩：供应商应具有服务类项目的资质和能力，有业务外包的同类业绩，资信状况不存在瑕疵，没有不良信用记录，且为经营手续完备、齐全的合法经营者。

5.3. 服务能力：供应商能提供完善服务方案、班务设计、管控办法。

5.4. 协调能力和队伍稳定能力：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外包机构人员招聘能力，中标后一个月内能完成人员交接，人员稳定率达到 60%以上，并根据业务量要及时做好人员的动态调整，确保各项业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旺季生产需提前储备人员，人员需满足服务人员要求。保证按时发放外包机构人员薪酬，依法缴纳社保，避免因薪酬福利问题造成员工群体性事件影响我司生产。

5.5. 投标人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相关证明）

5.6. 投标人 2020 至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住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承诺函）

5.8.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其他同类同等级查询系统）

5.9. 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潜在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同类同等级查询系统)进行信用查询,若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图图片并加盖公章)。

5.10. 本项目不能存在以下情况:(提供相关证明及承诺函)

- 1)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
- 2)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员工持股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5.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及转包。(提供承诺函)

5.12. 投标人必须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并进行登记,否则无资格参加本项目。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 办理 CA 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流程 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 (周一~周五 9:00-17:00)。

(二) 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 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 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凡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每天上午 10 时至 12 时,下午 13 时至 16 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进入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注: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标书费（招标文件售价：每个标包人民币 500 元/包，售后不退）。

报名所需资料：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3）业务外包同类业绩合同复印件。
- （4）报名登记表。

序号 类别 信息

- 1 投标人名称
- 2 投标人注册地址
- 3 投标人联系电话
-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如有）
- 5 组织机构代码（如有）
- 6 纳税人识别号
- 7 开户银行
- 8 银行账号
- 9 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注：由于投标人提供税务信息错误导致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1）以上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以彩色扫描件形式上传至平台。如有缺漏，其报名将被拒绝。

（2）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报名费请携带现金至代理机构处（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306 弄 7 号楼富丽大厦 26 楼）进行缴纳，缴纳完成后，由代理机构完成报名费审核通过，发送招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01 月 11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 2024 年 01 月 11 日上午 9:30-10:0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 CA、电脑等必备设备。

（2）递交及解密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306 弄 7 号楼富丽大厦 26 楼会议室。投标人

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 CA 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4)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1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2024 年 01 月 11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306 弄 7 号楼富丽大厦 26 楼会议室一。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官方网站（www.chinapos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同时发布。

10、联系方式：

